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耀忠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2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个人资金需求，徐耀忠先生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37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徐耀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24,000	0.3825%	IPO 前取得：612,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612,000 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自本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	-----------	--------	------	----------	----------	---------	-------

徐耀忠	不超过： 300,000 股	不超过： 0.09375%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300,000 股	2020/7/29~ 2021/1/2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 需求
-----	-------------------	------------------	------------------------------	-------------------------	-------	---------	------------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徐耀忠先生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承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数量占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主体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上市规则所允许的董监高可交易窗口期间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8 日